

证券代码：300610

证券简称：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3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更换《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江苏大江新材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大江”)年产 34000 吨聚氨酯功能性助剂项目与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晨化”)年产 4 万吨聚醚胺(4.2 万吨聚醚)项目进行合并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因此将公司此前淮安晨化年产 4 万吨聚醚胺(4.2 万吨聚醚)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进行相关的调整【原“建设规模及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近日，淮安晨化已完成相关调整，并取得淮安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淮审批投资备〔2022〕33 号(原备案证号淮审批投资备〔2022〕15 号作废)】，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聚醚胺(4.2 万吨聚醚)项目

项目代码：2207-320800-89-01-206539

建设地点：江苏省：淮安市_淮安工业园区李湾路以北，安邦河以西。

建设性质：扩建

项目法人单位：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总投资：57800 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3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用地面积约 44390.2 平方米，新建压缩机房、柜机间、灌装车间、化学品库等建(构)筑物总面积约 5174 平方米，建设聚醚胺生产装置、罐区、尾气处理装置、导热油炉等生产装置，购置反应器、反应釜、精馏塔、蒸发器、冷凝

器、储罐、蒸氨塔等生产设备，配套建设动力中心、循环水池、变配电室、机柜间等公用及辅助工程。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CAD-200 聚醚胺 35000 吨、CAM-2000 聚醚胺 5000 吨，副产 20%的氨水 7500 吨；或形成年产 PPG-230 聚醚 36750 吨、M-102 聚醚 5250 吨的生产规模。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特此公告。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